

108年中彰投苗新任及候用校長童軍輔導木章訓練計畫 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校長班輔導人員木章訓練

壹、依據

- 一、中彰投苗政府教育局處社會教育科童軍教育推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輔導木章訓練施行細則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培育中彰投苗新任及候用校長對於童軍教育之認知，利於推展四縣市童軍教育，進而強化學校生活教育與體驗教育。
- 二、透過研習訓練活動，增強新任及候用校長之活動知能，將童軍精神深入學校，以利推展社區教育及校園各項活動。
- 三、培育童軍教育領導人才，擴增童軍人力資源，推廣童軍運動並促進童軍活動的發展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中華民國童軍總會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南投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南投縣童軍會
- 四、主持人：由國家研習營遴聘四顆木章持有人主持

肆、活動內容

- 一、活動地點：南投縣瑞竹國中童軍營地
- 二、活動時間：108年4月27日至30日，計四天三夜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中部四縣市教育局處執行相關業務人員、新任及候用國中小校長。

伍、活動經費：

- (一) 參加人員每人繳交報名費4000元整，不足部份由中彰投苗四縣政府籌措。
- (二) 參訓學員請服務單位惠予公(差)假；往返交通費由服務單位核實報支。

陸、辦理方式及攜帶裝備：

- 一、訓練期間：4天3夜，採露營方式進行。
- 二、攜帶裝備：盥洗用具、換洗衣物、禦寒外套、睡袋、手電筒、文具、休閒鞋、雨具、健保卡、個人物(藥)品、個人餐具、杯子等，非訓練相關物品請勿攜帶。

柒、課程與考核：

- 一、訓練內容：以研習童軍理論與實務，探討領導方法為主。
- 二、訓練方法：以講授、研討、示範為主，以習作、演示、生活考核評鑑為輔。其內容依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規定之課程實施之。
- 三、參加學員於訓練期間能熱心學習完成課程者，給予結業證書；訓練期間凡因事、病假或其他原因請假獲准中途離營者，保存受訓紀錄及保留結業證書，俟補訓完成後發給結業證書。

捌、報名事項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08年4月3日(星期三)以前完成報名手續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報名表請 e-mail：ntscouts@yahoo.com.tw。

玖、頒證：成績及格者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頒給結訓證書。

拾、工作人員請提前一天到達營地；工作會議及訓練期間請所屬服務單位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拾壹、本計畫報請南投縣政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08 年中彰投苗新任及候用校長木章訓練報名表

訓練期別及類別	輔導木章訓練 (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校長班輔導木章)		
舉辦日期	108 年 4 月 27 日至 108 年 4 月 30 日		
申請人 姓名	(中文)	英文大楷	(結業證書用,必填)
出生日期	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	身 分 證 字 號	
服務單位		職 稱	
所屬童軍團 及 職 稱	_____ 縣市第_____團	職 務	
電 話	(○)	電 話	(H)
手 機	(必填)	飲 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
通 訊 處			
E - mail	(務必正楷清楚以寄發報到通知)		
服裝尺寸 (報名費含服裝費, 自備服裝則現場 核退費用)	上衣：領圍_____ (如:男 15.5,16,16.5...女 S,M,L...) 短褲、褲裙：腰圍_____ (如:29,31,33) 活動T恤：_____ (S、M、L、XL、2XL)		
前往營地方式	請自行前往營地 (瑞竹國中)		
特殊病歷 (請 實 填)			